

共青团汉口学院委员会文件



关于汉口学院学生会设立退出机制的通知

汉口学院学生会同仁们：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和团的十九大精神，全面推进团中央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的部署和要求，更好的推动学生会改革，进一步推动汉口学院学生会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学生会人事管理，建立健全相应规定和程序，表现出青年学生信任、德才兼备、素质过硬等优秀品质，促进我校学生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根据《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精神，针对我校学生会组织，规范学生干部选拔、考核和培养的改革举措，特建立系统规范的学生干部退出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实行单位

汉口学院学生会

管理范围

汉口学院学生会所有成员

退部机制

学生会一切成员均享有在遵守原则和程序下，提出退部和离任的权利。

所有提出退出学生会组织的成员都必须具备正当理由并严格按照此文件规定规定执行。

辞职规定说明

主席团成员离任，须由本人向校团委书记递交手写离任申请书，由校团委书记审核、批准并签写同意书之后，方可离任。

学生会负责人离任，须由本人向分管主席递交手写离任申请书，经主席团会议讨论后上报校团委副书记，由校团委副书记批准并签写同意书，方可离任。

学生会志愿者退部，须由本人向负责人递交手写离任申请书，经部长会议讨论后上报分管主席，再经主席团审核批准后签写同意书，方可退部。

清退原因说明

理想信念动摇，在重大原则问题上立场不坚定，妄议组织决议，散播不实言论，关键时刻经不住考验的；

组织观念淡薄，不执行重要情况请示报告制度，或者在工作中有关事项不如实上报甚至隐瞒不报的；

不能有效履行职责、按要求完成工作任务，部门工作或者分管、负责工作处于停滞状态，或者出现较大失误的；

不敢担当、不负责任，工作消极不作为、庸懒散拖，群众意

见较大的；

不能严格遵守组织纪律和规定，不坚执行组织的基本决策，不能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组织保持高度一致的；

利用职务便利徇私包庇他人或者谋取不当利益，恐吓强迫他人行使非自愿行为的；

多次无任何理由或者以欺骗性质的虚假理由缺席学生会召开的会议的；

有违反校纪校规被处罚的；

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被追究刑事或其他责任的；

其他违反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不良行为；

学生会成员具有以上情形之一，经组织提醒、教育或者函询、诫勉没有改正的，应当进行问责，问责方式包括：停职检查、引咎辞职、免职；

对于抗拒问责或态度恶劣，经问责后仍不思悔改的，将由学生会决定清退，情况严重者将向校团委申请并给予处分决定。

退后机制

无条件回收其所在汉口学院学生会中所获得的全部奖项，所占名额全部废除；

上交有关汉口学院学生会有效证明材料或证件；

退后注意保护组织隐私，不得泄露任何相关信息。

附录

附件 1：汉口学院学生会主席团退出申请表

附件 2：汉口学院学生会负责人、志愿者退出申请表

共青团汉口学院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15 日

附件 1:

汉口学院学生会主席团退出申请表

个人信息	姓名		性别		(1 寸照片)
	籍贯		年龄		
	政治面貌		专业班级		
联系方式	手机		QQ		
退出原因 (可附页)					
团委分管老师 意见	签字 (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校团委书记 意见	签字 (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2:

汉口学院学生会负责人、志愿者退出申请表

个人信息	姓名		性别		(1 寸照片)	
	籍贯		年龄			
	政治面貌		专业 班级			
联系方式	手机		QQ			
所在部门	办公室 () 文体部 () 权益督导组 () 文宣部 () 学习部 () 外联部 ()					
退出原因 (可附页)						
主席团 意见	(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团委分管老师 意见	签字 (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